



报件编号:[浙批次A[2022]-001467]

建设用地呈报材料 “农用地和未利用地转用方案”

报件名称: 绍兴市2022年度计划第二十三批次
建设用地(柯桥区)

编制机关(公章):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马海明

编制时间: 2022年11月29日



马海明



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申请用地单位		绍兴市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批次名称		绍兴市2022年度计划第二十三批次建设用地（柯桥区）				
申请用地总面积		5.0957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4.017	
申请 转用 面积 情况	地类 \ 权属	合计	国有土地转用	集体土地征收	集体土地转用	
	总计	5.0957	0	5.0957	0	
	(一) 农用地	4.017	0	4.017	0	
	其中	耕地	3.0154	0	3.0154	0
		水田	3.0154	0	3.0154	0
		含永久基本农田	0	0	0	0
	(二) 未利用地	0	0	0	0	
	(三) 建设用地	1.0787	0	1.0787	0	
申请 地块 情况	编号	拟申请用地地块名称	用地面积		规划用途	
	1	平水ZD2022-04-01地块	2.6944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2	平水ZD2022-04-02地块	1.979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3	平水ZD2022-05地块	0.4223		城镇道路用地	
	4					
	5					
	6					
	7					
	8					
	9					
10						




符合国土空间规划情况						
是否符合规划	是		规划级别	乡级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	0		补划耕地	3.0154		
土地利用计划安排情况						
计划层级	年度	新增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未利用地	
已安排使用县级计划	2022	4.017	4.017	3.0154	0	
已安排使用市级计划						
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	耕地数量	3.0154	水田规模	3.0154	标准粮食产能	49754.1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330000202211717609					
已补充	耕地数量	3.0154	水田规模	3.0154	标准粮食产能	49754.1
承诺补充	耕地数量		水田规模		标准粮食产能	
承诺补充耕地完成时限				补充耕地实际总费用	282.1728	



由设区市政府批准 农用地转用面积			4.017 公顷			由省政府(国务院) 批准农用地 转用面积			0 公顷		
			其中 耕地 3.0154 公顷						其中 耕地 0 公顷		
拟 转 用 区 位 及 面 积	图号	乡镇 (街道)	村 (社区) (个)	农用地 面积	其中 耕地	拟 转 用 区 位 及 面 积	图号	乡镇 (街道)	村 (社区) (个)	农用地 面积	其中 耕地
		平水镇	3	4.017	3.0154						
由设区市政府批准 未利用地转用面积			0 公顷			由省政府(国务院) 批准未利用地 转用面积			0 公顷		
拟 转 用 区 位 及 面 积	图号	乡镇 (街道)	村 (社区) (个)	未利用地面积		拟 转 用 区 位 及 面 积	图号	乡镇 (街道)	村 (社区) (个)	未利用地面积	
		平水镇	3	0							
备 注											



县（市、区） 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主管领导(签字): 日期:
设区市人民政府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审查意见	<p>拟同意该批次建设用地5.0957公顷，其中报市人民政府审批农转用4.017公顷；报省人民政府审批征收5.0957公顷。</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主管领导(签字): 马海明  （公章） 日期: 2022年11月30日
设区市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p>拟同意报省人民政府审批征收5.0957公顷；同意农转用4.017公顷。</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主管领导(签字): 陈伟军  （公章） 日期: 2022年11月30日
备注	

填表责任人: 吴建灿


审核责任人: 祁建校
